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OSUN PHARMA 复星医药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96)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所屬子公司到境外上市之持續督導意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以芳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2年4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以芳先生、王可心先生及關曉暉女士；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姚方先生、徐曉亮先生及潘東輝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玲女士、湯谷良先生、王全弟先生及余梓山先生。

\* 僅供識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所属子公司到境外上市

之

持续督导意见



2022年4月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所属子公司到境外上市之持续督导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独立财务顾问”）接受委托，担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医药”或“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在境外上市的独立财务顾问。就复星医药所属子公司 Gland Pharma Limited（以下简称“Gland Pharma”）境外上市相关事宜是否符合《上市公司分拆规则（试行）》（以下简称《分拆规则》）、当时有效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境内上市公司所属企业到境外上市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4]67号，以下简称《67号文》）的规定，对复星医药进行持续督导，持续督导截止日为2021年12月31日。目前持续督导期限已满，独立财务顾问根据《分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出具本持续督导意见（以下简称“本意见”）。本意见所依据的文件、书面资料、业务经营数据等由上市公司提供，上市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意见所发表意见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 一、上市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 （一）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           |   |
|-----------|---|
| 公司全称：     |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曾用名：      | 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 英文名称：     |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
| 成立时间：     | 1995年5月31日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0001330605412                              |
| 注册资本：     | 人民币 2,562,898,545 元                             |
| 法定代表人：    | 吴以芳   |
| 上市时间：     | 1998年8月7日（A股）、2012年10月30日（H股）                   |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复星医药  
股票代码： 600196.SH、02196.HK  
注册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10 号 9 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宜山路 1289 号 A 楼  
经营范围： 生物化学产品，试剂，生物四技服务，生产销售自身开发的产品，仪器仪表，电子产品，计算机，化工原料（除危险品），咨询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所属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全称： Gland Pharma Limited  
成立时间： 1978 年 3 月 20 日  
上市时间： 2020 年 11 月 20 日  
上市地点： 孟买证券交易所（BSE）和印度国家证券交易所（NSE）  
股票代码： GLAND  
股本： 164,302,723 股  
注册地址： Sy. No. 143-148, 150 and 151, Near Gandhi Maisamma  
'X' Roads, D.P. Pally, Quthbullapur (M), Medchal –  
Malikajgiri District, Dundigal, Hyderabad, Rangareddi,  
Telangana 500 043

## 二、独立财务顾问基本情况

独立财务顾问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杰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主要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联系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63411061

### 三、所属子公司境外上市发行方案

上市公司所属子公司 Gland Pharma 在境外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印度国家证券交易所和孟买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具体发行方案为：

- 1、上市地点：孟买证券交易所（BSE）和印度国家证券交易所（NSE）。
- 2、发行股票种类：以卢比认购并在境外上市的股份。
- 3、股票面值：1 卢比/股（约合人民币 0.0889 元/股，按汇率 1 卢比=人民币 0.0889 元折算）。
- 4、发行价格：1,500 卢比/股（约合人民币 133.35 元/股）。
- 5、上市时间：2020 年 11 月 20 日。
- 6、发行规模：本次发行中，新增股份 8,333,333 股，占本次发行前 Gland Pharma 总股本的 5.38%；现有股东转让存量股 34,863,635 股，占本次发行前 Gland Pharma 总股本的 22.50%（其中：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 Fosun Pharma Industrial Pte. Ltd. 转让存量股 19,368,686 股，占本次发行前 Gland Pharma 总股本的 12.50%）。
- 7、发行总金额：约 647.95 亿卢比（约合人民币 57.60 亿元），其中新增股份募集资金 125 亿卢比（约合人民币 11.11 亿元）、现有股东转让存量股获得资金 522.95 亿卢比（约合人民币 46.49 亿元）（上述金额均未扣除发行费用）。
- 8、募集资金用途：新增股份发行所得款项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由 Gland Pharma 用于日常营运、资本支出等。复星医药转让存量股获得款项将由复星医药（包括其控股子公司/单位）用于偿还带息债务及日常运营。

## 四、独立财务顾问持续督导工作概述

根据《分拆规则》，所属子公司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独立财务顾问应当持续督导上市公司维持独立上市地位，并承担下列工作：

（一）持续关注上市公司核心资产与业务的独立经营状况、持续经营能力等情况。

（二）针对所属子公司发生的对上市公司权益有重要影响的资产、财务状况变化，以及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要信息，督导上市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独立财务顾问持续督导情况

（一）所属子公司境外上市后上市公司核心资产与业务的独立经营状况、持续经营能力等情况

### 1、Gland Pharma 境外上市后复星医药核心资产与业务的独立经营状况

上市公司主要从事制药、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医疗健康服务等，并通过参股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覆盖医药商业流通领域。Gland Pharma 主要从事小分子注射剂仿制药的开发与生产供应服务。除 Gland Pharma 的资产、业务外，上市公司保留了从事主营业务相关的核心资产。同时，根据上市公司的说明，Gland Pharma 与上市公司（不含 Gland Pharma 及其控股子公司/单位）的资产、财务独立。

综上，Gland Pharma 境外上市后，复星医药核心资产与业务具备独立经营能力。

2、Gland Pharma 境外上市后复星医药核心资产与业务的持续经营能力等情况

Gland Pharma 境外上市后，上市公司不断加强创新研发和许可引进能力，丰富产品线，强化全球化布局，提升运营效率，同时积极推进医疗健康产业线上线

下布局，各主营业务板块发展趋势良好。Gland Pharma 境外上市后获得独立融资平台，有利于主营业务进一步发展；也使复星医药持有的 Gland Pharma 股权获得印度资本市场的估值。Gland Pharma 的境外上市有利于巩固上市公司核心竞争力，保障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Gland Pharma 主要财务指标占上市公司整体指标比例有限。具体情况如下：

(1) 上市公司与 Gland Pharma 的资产规模之比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与 Gland Pharma 的资产规模比较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1) 上市公司<br>(含 Gland<br>Pharma) | (2) Gland<br>Pharma | (3) = (2) / (1) |
|-------------------------|---------------------------------|---------------------|-----------------|
| <b>2021 年 12 月 31 日</b> |                                 |                     |                 |
| 资产总额                    | 9,329,379.10                    | 642,197.41          | 6.88%           |
| 净资产                     | 4,837,556.45                    | 588,280.84          | 12.16%          |
| <b>2020 年 12 月 31 日</b> |                                 |                     |                 |
| 资产总额                    | 8,368,600.97                    | 558,208.72          | 6.67%           |
| 净资产                     | 4,598,428.18                    | 500,930.12          | 10.89%          |

注：Gland Pharma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由 Gland Pharma 本币（卢比）财务报表经汇率换算得出，换算汇率采用时点值，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 1 元=11.6794 卢比，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 1 元=11.2233 卢比。

综上，Gland Pharma 在境外上市后，上市公司仍保留其核心资产。

(2) 上市公司与 Gland Pharma 的经营业绩之比较

2021 年度、2020 年度，上市公司与 Gland Pharma 的经营业绩比较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1) 上市公司<br>(含 Gland<br>Pharma) | (2) Gland<br>Pharma | (3) = (2) / (1) |
|----------------|---------------------------------|---------------------|-----------------|
| <b>2021 年度</b> |                                 |                     |                 |
| 营业收入           | 3,900,508.66                    | 365,807.73          | 9.38%           |
| 净利润            | 498,743.81                      | 103,671.19          | 20.79%          |

| 项目             | (1) 上市公司<br>(含 Gland<br>Pharma) | (2) Gland<br>Pharma | (3) = (2) / (1) |
|----------------|---------------------------------|---------------------|-----------------|
| <b>2020 年度</b> |                                 |                     |                 |
| 营业收入           | 3,030,698.13                    | 302,586.41          | 9.98%           |
| 净利润            | 393,997.98                      | 88,755.95           | 22.53%          |

注：Gland Pharma 利润表主要数据由 Gland Pharma 本币（卢比）财务报表经汇率换算得出，换算汇率采用期间平均值，2021 年度为 1 元=11.4416 卢比，2020 年度为 1 元=10.6826 卢比。

综上，Gland Pharma 在境外上市，未对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上市公司仍保持持续经营能力。

综上，Gland Pharma 境外上市后，复星医药核心资产与业务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二) 对复星医药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的审阅情况

根据《分拆规则》及当时有效的《67 号文》等法规的相关规定，独立财务顾问对上市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针对所属子公司发生的对上市公司权益有重要影响的资产、财务状况变化，以及其他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价格的重要信息，督导上市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0 年 5 月 12 日，上市公司披露《关于控股子公司 Gland Pharma Limited 境外上市的进展公告》（编号：临 2020-072），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国际合作部《关于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拆所属企业境外上市有关事宜的函》（国合函[2020]417 号），中国证监会国际合作部对本次分拆 Gland Pharma 境外上市事宜无异议。

2020 年 7 月 13 日，上市公司披露《关于控股子公司 Gland Pharma Limited 分拆及境外上市的进展公告》（编号：临 2020-108），Gland Pharma 向印度证券交易委员会（SEBI）、孟买证券交易所（BSE）和印度国家证券交易所（NSE）递交非正式招股书草稿（即 DRHP）。

2020 年 11 月 4 日，上市公司披露《关于控股子公司 Gland Pharma Limited



分拆及境外上市的进展公告》(编号:临 2020-170), Gland Pharma 向印度的公司注册处递交日期为 2020 年 10 月 31 日的非正式招股书(即 RHP, 不包括 Gland Pharma 每股股份发行价格及募资规模之详情)。电子形式递交的 RHP 已在公司注册处注册, 且 RHP 已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递交印度证券交易委员会(SEBI)、孟买证券交易所(BSE)和印度国家证券交易所(NSE)。

2020 年 11 月 14 日, 上市公司披露《关于控股子公司 Gland Pharma Limited 分拆及境外上市的进展公告》(编号:临 2020-178), Gland Pharma 已于印度标准时间 2020 年 11 月 12 日向公司注册处递交日期为 2020 年 11 月 12 日之正式招股书(其中包括股份发行价格、募资规模等详情), 并于印度标准时间 2020 年 11 月 13 日向印度证券交易委员会(SEBI)、孟买证券交易所(BSE)和印度国家证券交易所(NSE)递交正式招股书。

2020 年 11 月 21 日, 上市公司披露《关于控股子公司 Gland Pharma Limited 分拆及境外上市的进展公告》(编号:临 2020-184), 于印度标准时间 2020 年 11 月 20 日上午 10 点整, Gland Pharma 之股份分别在孟买证券交易所及印度国家证券交易所主板开始交易; 本次发行完成后, 上市公司间接持有 Gland Pharma 58.36%的股权, Gland Pharma 仍为上市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综上, 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上市公司在持续督导期间内已按照《分拆规则》及当时有效的《67 号文》的有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 六、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海通证券按照《分拆规则》的要求对上市公司进行持续督导, 对上市公司提供给独立财务顾问的相关资料进行审慎核查后认为:

1、Gland Pharma 境外上市后, 上市公司核心资产与业务具备独立经营能力, 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2、针对 Gland Pharma 发生的对上市公司权益有重要影响的资产、财务状况变化, 以及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要信息, 上市公司已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到境外上市之持续督导意见》之签章页）

